

##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6 万元（含税）。

##### 2、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基本薪酬主要体现岗位价值，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职责、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确定。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主要体现绩效结果导向，以公司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业绩实现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完成情况核定。绩效

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基本薪酬主要体现岗位价值，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职责、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确定。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主要体现绩效结果导向，以公司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业绩实现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完成情况核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委员回避表决情形，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情形，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其他规定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公司应当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 四、备查文件

(一)《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